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制权转让交易的进展暨原控股股东减持完成的更正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控制权转让交易的进展暨原控股股东减持完成的公告》（2022-012），经公司自查发现，由于统计问题，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表决权数据披露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9,130,831 股，占总股数的比例为 7.97%，合计持有 36,705,964 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数的比例为 15.30%。根据《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交易框架及 2021 年 5 月 18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交易不改变卜范胜、黄欣及广州恒贸所持表决权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 (股)	表决权 比例
卜范胜	26,777,015	11.16%	11,513,452	4.80%
黄欣	8,409,648	3.51%	4,797,272	2.00%
孙丽香	5,752,639	2.40%	5,752,639	2.40%

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30,831	7.97%	36,705,964	15.30%
--------------------	------------	-------	------------	--------

更正后：

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9,130,831股，占总股数的比例为7.97%，合计持有38,006,770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数的比例为15.84%。根据《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交易框架及2021年5月18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交易不改变卜范胜、黄欣所持表决权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 (股)	表决权 比例
卜范胜	26,777,015	11.16%	11,513,452	4.80%
黄欣	8,409,648	3.51%	4,797,272	2.00%
孙丽香	5,752,639	2.40%	5,752,639	2.40%
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30,831	7.97%	38,006,770	15.84%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日

附件：更正后的公告全文如下：

证券代码：300424 证券简称：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2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制权转让交易的进展暨原控股股东减持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控制权转让交易的进展暨原控股股东减持预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基于 2021 年 4 月 2 日签署的《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交易框架，公司部分原控股股东卜范胜先生、黄欣先生拟于前述公告披露 3 个交易日后的 1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向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4,797,272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数的 2.00%)。

2022 年 1 月 19 日公司收到减持股东卜范胜、黄欣送达的《股东减持完成告知函》，前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均 价(元/ 股)	占总股 本比例	减持股份来 源
卜范胜	大宗交易	2021年1月17日	2,510,440	15.84	1.05%	首发前股份
黄欣	大宗交易	2021年1月17日	986,026	15.84	0.41%	首发前股份

2021年5月18日，原控股股东卜范胜、黄欣、柳少娟、李凤瑞披

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权益变动方式为一致行动协议的解除、协议转让与表决权委托。自《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后，卜范胜累计减持比例为1.05%，黄欣累计减持比例为0.41%（均含本次减持）。

2. 股份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股数（股）	占总股数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数的比例
卜范胜	合计持有股份	29,287,455	12.21%	26,777,015	11.16%
	其中：高管锁定股	21,965,591	9.16%	21,965,591	9.16%
	无限售条件股	7,321,864	3.05%	4,811,424	2.01%
黄欣	合计持有股份	9,395,674	3.92%	8,409,648	3.51%
	其中：高管锁定股	7,046,755	2.94%	7,046,755	2.94%
	无限售条件股	2,348,919	0.98%	1,362,893	0.5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卜范胜、黄欣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及其个人承诺。

2. 本次减持基于2021年4月2日签署的《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交易框架实施，实施情况符合2022年1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制权转让交易的进展暨原控股股东减持预披露的提示性公告》，不存在超出减持计划实施或其他违规情形。

3. 除前述卜范胜、黄欣的减持情形外，卜范胜的配偶孙丽香于同日向同一受让方即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大宗交易的方式转让公司股份1,300,806股。卜范胜、黄欣、孙丽香合计向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公司股份4,797,27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为2.00%。

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19,130,831股，占总股数的比例为7.97%，合计持有38,006,770股股份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数的比例为15.84%。根据《关于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交易框架及2021年5月18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本次交易不改变卜范胜、黄欣所持表决权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数量(股)	表决权比例
卜范胜	26,777,015	11.16%	11,513,452	4.80%
黄欣	8,409,648	3.51%	4,797,272	2.00%
孙丽香	5,752,639	2.40%	5,752,639	2.40%
广州恒贸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130,831	7.97%	38,006,770	15.84%

5. 本次减持后，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更，亦不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 备查文件

1. 《股东减持完成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